

萧红

的情人们

周彦敏 著



金城出版社
GOLD WALL PRESS

萧红

的情人们

周彦敏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萧红的情人们/周彦敏著. —北京: 金城出版社, 2014. 5
ISBN 978-7-5155-1036-1

I. ①萧… II. ①周… III. ①萧红 (1911~1942) —传记 IV. ①K825.6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4) 第054707号

Copyright © 2014 GOLD WALL PRESS, CHINA

本作品一切中文权利归**金城出版社**所有, 未经合法许可, 严禁任何方式使用。

萧红的情人们

作 者	周彦敏
责任编辑	雷燕青
开 本	635毫米×965毫米 1/16
印 张	22
字 数	340千字
版 次	2014年6月第1版 2014年6月第1次印刷
印 刷	北京振兴华印刷有限公司
书 号	ISBN 978-7-5155-1036-1
定 价	45.00元

出版发行	金城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11区37号楼 邮编: 100013
发 行 部	(010) 84254364
编 辑 部	(010) 84250838
总 编 室	(010) 64228516
网 址	http://www.jccb.com.cn
电子邮箱	jinchengchuban@163.com
法律顾问	陈鹰律师事务所 (010) 64970501

目录

张廷举：前世情人还是今生寇仇	001
张秀珂：这个弟弟很孤单	043
李洁吾：暗恋者的悲怆	055
萧军：谁说爱情曾经来过	081
方未艾：意中人成蓝颜	194
鲁迅：那个孺慕的人啊	203
端木蕻良：谁的负心，谁的忠贞	232
骆宾基：友谊抑或爱情	306
胡风：如果这也算朋友	330
青岛，一座城与“二萧”（代跋）	340

张廷举：前世情人还是今生寇仇

1. 父女究竟为前世情人，还是今生寇仇？

1911年，在一个小县城里边，我生在一个小地主的家里。那县城差不多就是中国的最东最北部——黑龙江省——所以一年之中，倒有四个月飘着白雪。

父亲常常为着贪婪而失掉了人性。他对待仆人，对待自己的儿女，以及对待我的祖父都是同样的吝啬而疏远，甚至于无情。

有一次，为着房屋租金的事情，父亲把房客的全套的马车赶了过来。房客的家属们哭着诉说着，向我的祖父跪了下来，于是祖父把两匹棕色的马从车上解下来还了回去。

为着这四匹马，父亲向祖父起着终夜的争吵。“两匹马，咱们是算不了什么的，穷人，这四匹马就是命根。”祖父这样说着，而父亲还是争吵。九岁时，母亲死去。父亲也就更变了样，偶然打碎了一只杯子，他就要骂到使人发抖的程度。后来就连父亲的眼睛也转了弯，每从他的身边经过，我就像自己的身上生了针刺一样；他斜视着你，他那高傲的眼光从鼻梁经过嘴角而后往下流着。

所以每每在大雪中的黄昏里，围着暖炉，围着祖父，听着祖父读着诗篇，看着祖父读着诗篇时微红的嘴唇。

父亲打了我时候，我就在祖父的房里，一直面向着窗子，从黄昏到深夜——窗外的白雪，好像白棉花一样飘着；而暖炉上水壶的盖子，则像伴奏的乐器似的振动着。

祖父时时把多纹的两手放在我的肩上，而后又放在我的头上，我的耳边便响着这样的声音：

“快快长吧！长大就好了。”



萧红之父张廷举

二十岁那年，我就逃出了父亲的家庭。直到现在还是过着流浪的生活。

“长大”是“长大”了，而没有“好”。

可是从祖父那里，知道了人生除掉了冰冷和憎恶而外，还有温暖和爱。

所以我就向这“温暖”和“爱”的方面，怀着永久的憧憬和追求。

这是萧红名篇《永远的憧憬和追求》的全文。这篇文字原是自传，是萧红专门为美国作家埃德加·斯诺译的*Living China*这部短篇小说集所写。一篇自传都能写得因其精致而成美文，萧红真可谓才气天成。由于此集最终没有收录萧红的作品，这篇自传也就没有登载。后来单独发表在1937年1月10日出版的《报告》第一卷第一期上。

我不惜冒着被质疑要靠他人文字为自己赚取稿费的嫌疑，完整地抄录此文，只是因为其中藏着萧红与她的父亲张廷举（字选三）之间一些隐秘的情感密码。这段文字，无论是对于萧红，还是她的父亲张廷举，都非常重要。本文的许多感慨，都将始自这短短的六百多字。

这篇自传，成为日后研究萧红的思想乃至她与父亲之间关系的重要佐证。尤其开头那句“父亲常常为着贪婪而失掉了人性”的指责，更是随着萧红在文坛声誉日隆，让张廷举几乎跌进了万劫不复的深渊：张廷举几乎就成为人们心目中一个不近人情且自私、贪婪、冷酷的代名词。但在萧红的家乡，众人眼里的张廷举却是另外一种截然不同的形象：他是个读书人，文质彬彬，待人谦和，是一个处世圆通的开明乡绅。

这其中，到底是哪里出了问题？

写下《永远的憧憬和追求》时，萧红25岁，已经与家庭决裂，正因《生死场》和《商市街》而在文坛声名鹊起。女儿在文章里这般指责父亲，很容易让读者对张廷举产生负面的，甚至妖魔化的理解。事实上，张廷举也的确在很长一段时间里，都生活在这一指责的阴影之下。

或者，从某种意义上说，张廷举对待女儿萧红也确实一度有些过分，不仅将萧红从族谱中除名，还禁止萧红的胞弟张秀珂与萧红通信来往。在萧红如女浪人一般流落哈尔滨期间，一次，父女街头偶遇，居然也是冷眼相向，形同陌路，甚至在萧红怀着身孕困厄东兴顺旅馆时，张廷举听说后也是一言不发，掉头而去，决绝得令人错愕。

不是都说女儿是父亲前世的情人么？张爱玲曾经写过一篇小说《心经》，讲的就是一个女孩子和自己的父亲相爱，那份热烈到惨烈的感情，让人尴尬难堪，悚然心惊。

父女之间、母子之间，虽然有着血缘关系，但说到底，也是一种特殊的异性关系，期间流动着一种非常复杂而微妙的情感。弑父娶母的俄狄浦斯情结，在人类的童年时期，就在希腊以神话传说的形式呈现过了；当今很多艺术作品也在探讨这种情感关系。记得前几年，山东籍女演员陈瑾与陈宝国联袂出演过一个叫《花非花》的电视剧，讲述了一个女儿因与父亲产生畸恋之后的痛苦、煎熬，以及挣扎堕落。那个女儿在欲望与罪恶的黑暗中，最终杀父，嫁祸其母，进而取代母亲成为妹妹的监护人。电视剧打着悬疑探案的旗号，犹抱琵琶半遮面，实则探索的就是亲人之间隐秘的情感与心理。

尽管常态的父女之爱不至于耸人听闻到小说或者电视剧那种离奇的地步，但是，女儿与父亲更为亲近却是尽人皆知的人间常情。但为什么萧红与张廷举这对父女，竟然会这般互相仇视，水火不容？

恨从来都是爱的另一种表现形式。才女闫红说，创伤多半是缘于爱而非不爱。

探究萧红与张廷举之间的感情密码，的确不能平面甚至片面来看待。个中曲折幽微，容我们一层一层看下去。

我注意了一下这篇自传的写作时间，是1936年12月12日，那时候，萧红正在日本东京，去日本对外宣称是去游历、休养兼创作，那不过是掩人耳目的说辞而已。其实，1936年萧红的日本之行，实乃疗伤之旅，那时候，二萧之间的感情，因为萧军的精神出轨，正在经历一次大的动荡与危机，在友人的劝说之下，两人决定暂时分开一段时间梳理情感，平复伤痛。这样，萧红去了日本，萧军到青岛小住，双方约定的期限为一年。

遍览萧红这一段时间里所写的文字，对于这情感的伤痛，除了诗歌而外，很少在其他文字中对萧军有所抱怨。这种难得的大气实在让人刮目相看。萧红此时似乎仍在刻意维护着萧军的形象，至少，在文字上几乎不见她非议萧军的言辞，与之对照，她对于父亲张廷举，包括对于母亲姜玉兰，却不吝使用中性甚至负面词汇去描绘，我一度对此感到迷惑不解。

其实，伤害萧红的人很多，比如汪恩甲，比如萧军，但她明显对这些人要宽容很多，相反，对自己的父母却冷淡且苛责，锱铢必较，睚眦必报，为人子女者，究竟会对父母怀有多么刻骨的深仇大恨？以至于这么口诛笔伐，穷追猛打？

后来听到了一个词叫做“亲不讲理”，感觉一下子豁然开朗了。这个词的意思是说，越是亲近的人，越是能肆无忌惮地苛责对待，而对别人，反倒会比较客气。这是人的一种自我保护的本能。在外人面前为所欲为，意味着他必须要为自己的任性承担相应的后果，而对至亲，人就没有那么多的顾忌了，所谓的“窝里横”——无论如何，父母都会无条件接纳、原谅、包容儿女。

从这个意义上说，萧军也许从来就不是萧红心目中的亲人。即便萧军让她很伤心，她依然那么小心翼翼地巴结讨好他，不舍得诋毁，之所以顾忌萧军，是因为她对萧军还抱有幻想；或者说，她对爱情还有幻想，因为她已经没有家，也没有亲人了，她不能再失去萧军。可是，萧军又变成了

急风暴雨，撕扯她，摧毁她，她的痛苦无处发泄，她只有再寻找一个假想敌，把承受的伤害以及积聚内心的愤怒转移过去，是谓迁怒。于是，她再一次找到了自己最亲近的人，反正她已经从那个家出走了，他们已经不能再继续伤害她了，“新仇旧恨”凝聚在一起，变成了怨毒的子弹，她瞄向自己的父亲，一通狂轰滥炸。

在萧红的心底，未必不知道自己这样是亏待了父母，所以，我们看到，无论是在《失眠的时候》《感情的碎片》，以及《八月日记》里，她反复纠结的情绪，就是对家乡，对亲人的思念，那种欲言又止欲说还休欲罢不能的愁肠百结，千回百转，实在令人感慨莫名。

她已经走得太远了，长途孤旅，只能独自漂泊在苍茫的异乡了。《半生缘》里曼桢对世钧说：我们已经回不去了。在苍茫的尘世，每一个人手中握着的，都只是一张单程车票，是回不去了的了。

萧红在《呼兰河传》里曾经写下过这样的句子：

逆来顺受，你说我的生命可惜，我自己却不在乎。你看着很危险，我却自己以为得意。不得意怎么样？人生是苦多乐少。

我一直觉得这样的人生感悟充满了生命的觉悟，更像是萧红的一种自况。《呼兰河传》是萧红的代表作。那里面的沧桑与洒脱，芜杂与蓬勃，活泼与诙谐，仿佛信马由缰，实则严谨精到。那时节，作家萧红已经成熟了，就连这样的感慨，出自肺腑，却似信手拈来，举重若轻。

萧红短命，年仅31岁就含恨离世，她写作不到十年，却留下了近百万字的作品。好在她的文字并不平面和单一，尤其是她笔下的父亲形象也没有一成不变，到了最后一篇小说《小城三月》，尽管父亲未曾正面出场，但却一改冷酷自私的形象，而呈现出开明而温暖的底蕴：这个父亲咸与维新，与“我”的继母生活平静和睦，不仅支持妻子在小城里第一个穿上高跟鞋，对周围的人，也是一种亲切友善的态度，家中子弟无论男女，到了适当的年龄都可以接受教育，到哈尔滨和北平这样的大城市去读书，家里平日里也经常打球、唱歌、开音乐会，整个家庭中充满着其乐融融的祥和气氛，温馨而幸福。

这样的描写在以前的文本中是从来没有过的，这样的父亲形象在萧红笔下虽然罕见，倒也是十分符合张廷举在当地人眼中一贯的样子。

萧红离世之前这一笔调的转变，有人说这是萧红在用自己独特的方式向父亲以及家庭忏悔。联想到她早年与父亲的对立与仇恨，实在让人感慨莫名。

萧红内心的忏悔，大约比这要早得多。所以，临终前对骆宾基的倾心诉说里，再无对父母的怨怼，这迟来的觉悟，能不让人酸楚？

其实，无论是张廷举，还是萧红，他们对对方的爱，从萧红的幼年便开始被阻滞了。他们谁也不知道该怎么表达那份爱。只能任凭它在心里酝酿、发酵、蒸腾，一旦触发，便慌不择路，如脱缰的野马一般，在对方的心野上横冲直撞；情感在释放的同时，也给彼此的心里留下累累伤痕，一片狼藉。蓦然回首，才发现连他们自己都被冲击得面目全非，再也辨认不出爱的容颜。

2. 身份的隐痛：张廷举也是一个苦孩子

要想说清这一对父女之间的恩怨纠葛，首先得弄清楚张廷举究竟是一个怎样的人。

萧红笔下那个慈祥的祖父，其实并不是她的亲祖父，张廷举是张维祯从堂兄弟家过继来的儿子。读过《红楼梦》的人都知道，贾母与贾政的关系有点奇怪，客气而不亲近，不像一般的母子，其实就是因为贾政也是贾母的过继儿子，曹雪芹没有明说而已。祖父疼爱萧红，就像红楼梦中贾母疼爱宝玉，除了属于传说中的隔代亲，还由于张廷举到这个家来时已经12岁，父子之间基本上错失了建立亲密亲情的最佳时机。说他们之间的关系疏远而冷淡，其实并不是指责，而是客观陈述。

与萧红一样，张廷举从小也是一个缺爱的苦孩子。他在家里排行老三，三岁丧母，跟随继母生活，12岁时被张维祯选中后，改字选三，从阿城的福昌号屯来到呼兰，成为给张维祯传递香火养老送终的继子。尽管张维祯夫妇对张廷举一直都很友善，将他视如己出，可对于一个刚刚12岁的孩子来说，离开熟悉的家人和环境，到人地生疏的异乡去生活，接受起来也不是那么容易的。

心理学的研究证明，一个人毕其一生的努力，不过是在整合他从童年时代起就已形成的性格。而他与父母的关系，决定着 he 将来与世界的关系：与父母的关系是柔和的，那他日后与世界的关系就是柔和的；与父母

的关系是尖锐的，那他和世界的关系也一定尖锐对立，难以调和。让一个已经拥有自我意识的12岁孩子从原有的家庭连根拔起，毫无芥蒂地融入一个新的家庭，把原来的伯父母当成自己的爹妈，实在不是那么容易的一件事，他内心承受过怎样的不适与压力，恐他人不能了解。

我小时候住姥姥家，知道外祖父的弟弟也是被过继出去了的，这个长相与外祖父十分相像的姥爷曾给幼年的我留下了深刻印象。按照一般的理解，这位姥爷在那家过得很不错，人家还为他谋了公职，属于早就跳出了农门的人，在兄弟几人之中也算混得最好的，却固执地在退休之后回乡来认祖归宗，要求死后还葬在亲生父母身边，而非“那边”父母的墓地中。这一要求有违习俗，自然遇到了一些阻力，他不惜与族人争得面红耳赤，几近声泪俱下，说：“我活着没在爹娘身边，死了再不能没家。”可见过继的内心伤痛是多么让人难以释怀。

张廷举后来也常带着家眷回福昌号屯居住，理由是：我们家是过继出去的，过穷了就得回来。——也许，经济上的原因是说得出来的理由，归来的深层心理动机，恐怕是难以言明的吧？总之，回来，才是目的。

萧红的祖父张维祯，性格温厚善良，本是读书人出身，他青年时读过诗书，学过经营，但很快就发现自己对经营既无兴趣也无天赋，就将家业交给妻子范氏掌管，他也乐得逍遥，整天读书养性，闲来侍弄花草菜园。所幸家资还算丰厚，靠着祖传的土地和房屋，也能养活全家人。张维祯有三女一子，幼子夭折，为延续香火，夫妻二人决定过继堂弟张维岳的第三个儿子为嗣子，这便是萧红的父亲张廷举。

张维祯过继张廷举，本是想让其接替日渐衰老的范氏经营家业，但张廷举毕竟年幼，且正在阿城县里读小学，张维祯念其好学，不忍废之，“先送私塾攻读，继又送入黑龙江省立高等小学毕业”。省立高等小学堂并不在呼兰，而是在当时的省城卜奎，也就是现在的齐齐哈尔市，可见张维祯对这个养子十足疼爱，也是舍得下本钱尽力培养的。张廷举也十分争气，1906年毕业于省立高小学堂，而后又进入省立优级师范学堂，毕业时获奖励科举人，中书科，中书衔，被分配至汤原县任农业学堂教员。这时，张廷举已经20岁了。

从角色身份上，张廷举早已是张维祯夫妇的儿子，可由于常年独自在外读书，包括在其婚后，也有很长一段时间在外地担任公职，在家中与父母相处的时间并不多。客观地说，在感情上，他对呼兰的家以及供养自己

的张维祯夫妇远没有建立起更为深刻的依恋，对他们的归属认同感并不怎么强烈；与此同时，福昌号屯的那个原生态家庭也与他渐行渐远，他就像一直飘在空中的风筝一样，成了身有家而心无靠的“孤儿”，在苍茫的人生旅途上，如片羽飞蓬，辗转流离。

良好的教养让他学会了克己和温文尔雅，而缺爱的经历又让他心里充满酸楚与荒凉。我猜测，这样的身世，在张廷举的内心深处，未必没有日后被萧红深刻摹写过的那种漂泊凄楚之感。

不是张维祯夫妇苛待冷遇了这个孩子，相反，他们疼惜他，厚爱他，甚至有些迁就与纵容。张廷举兄弟七人中他排行老三，萧红在家族中秀字辈的大排行中却高居第二，以常情论，足见张廷举早婚早育。张维祯夫妇在这个继子身上寄托了无限期待。只是，在这种厚爱与期待里，加上了一点功利心而已。

这样说，并不是要苛责张维祯夫妇，因为，每一代人都必须担负那个时代所赋予的所有不幸，他们也有他们的无奈。我想表达的一层意思只是，对于张廷举来说，张维祯夫妇的那种疼惜，是除了让他在心怀感恩之余，也会暗自升腾起一丝“生命中不能承受之重”的感觉吧。

正是这种“重”，成为他们之间的芥蒂，让他们比普通母子父子之间多了一份介意和小心。张廷举与养父母相处的时候，难免有些小心翼翼，谨言慎行，唯恐因起冲突而破坏了那种原本就十分脆弱的亲情，让自己成为众人眼里不知感恩的“白眼狼”。

拿捏得太久，总会觉得累。这大约也是张廷举坚持在外地求学工作的原因之一吧。

张维祯夫妇当然不希望他永远不回家，为他娶亲就是他们能招他回来的合理借口。

萧红的母亲姜玉兰，是祖母范氏亲自相中的儿媳。这个婚姻自然也秉承了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的传统，姜玉兰比张廷举年长三岁，非常符合民间传说“女大三，抱金砖”的良好愿望。

光绪三十四年（1908年）春，范氏来北姜家窝堡串门，看中了22岁的姜玉兰，便托媒人上门提亲。萧红的外祖父姜文选曾两度参加科举考试，学养深厚，是著名乡绅，在当地享有很高的声誉，号称姜大先生。两家称得上是门当户对。于是姜玉兰的父亲姜文选就前往呼兰相看张廷举，因张廷举在外任教，未曾相见，只看了照片，便算订下了这门亲事。按当时习

俗，张家派福昌号屯张廷举的二哥代他跟着媒人来姜家过了礼。次年（即1909年）八月，张廷举与姜玉兰完婚。这一年，张廷举20岁，姜玉兰23岁。而张维祯，已经60岁，进入花甲之年了。

这场婚礼的排场，多年之后仍然被家人津津乐道。

两家对这次联姻都十分满意，姜家让姜玉兰的三个妹妹戴上特意新买的头花，装扮一新，坐着两挂篷车去送亲。张家则在院子里摆了流水的席棚，还打发人赶车去哈尔滨买了结婚礼品。呼兰北烧锅（酒厂）当天淌的二锅头酒都让张家拉来作了喜酒，阿城张家几个兄弟也都赶来贺喜，连看热闹的小孩都能得到糖块吃。

张氏《宗谱书》对萧红母亲的记载是这样的：“夫人姜氏玉兰，呼邑硕学文选公女，幼从父学，粗通文字，来归十二年，勤俭理家，躬操井臼，夫妇伉俪最笃，惟体格素弱，不幸罹疫逝世。”

应当说，张廷举姜玉兰夫妇婚后的生活是幸福的。这个女人的到来，给那个疏离的家带来了轻松，大家紧绷的神经放松了下来，不禁暗暗长舒了一口气。姜玉兰也非常精明能干，不仅把家管理得井井有条，还成为彼此之间关系的润滑剂，一家人其乐融融。婚后，张廷举辞职回到了呼兰，任呼兰县农工学堂教员兼改良私塾总教员，辛亥革命爆发后成为呼兰县著名的革新人物，先后出任过小学校长、通俗出版社社长、义务教育委员会委员长、县教育局局长等职，成为当地教育界名流。

张廷举在事业上做得顺风顺水，风生水起，但与家人的相处似乎一直没有多么从容。

说张廷举在家中始终有些拘谨不自在，并非我的主观臆测，萧红在书中就记载过这样一件事。

在萧红五六岁时，祖母范氏病重，张维祯几个已经出嫁的女儿纷纷回来探望，有关当时的情景，萧红在《呼兰河传》中用儿童的视角进行了详尽的描绘：

祖母病重，家里非常热闹，来了我的大姑母，又来了我的二姑母。

二姑母是坐着她自家的小车子来的。那拉车的骡子挂着铃铛，哗哗唧唧的就停在窗前了。

……

因为祖母病重，家里热闹得很，来了很多亲戚。忙忙碌碌不知忙

些什么。有的拿了些白布撕着，撕得一条一块的，撕得非常响亮，旁边就有人拿着针在缝那白布。还有的把一个小罐，里边装了米，罐口蒙上了红布。还有的在后园门口拢起火来，在铁火勺里边炸着面饼了。……

家里边的人越多，我就越寂寞，走到屋里，问问这个，问问那个，什么都不理解。祖父也似乎把我忘记了。我从后园里捉了一个特别大的蚂蚱送给他去看，他连看也没有看，就说：

“真好，真好，上后园去玩去吧！”

无聊中的小孩子只好自己去后园找乐，小萧红很快就发现了一个新玩具，她发现后园一个巨大的缸帽子可以避雨，于是就吃力地顶在头上，想给祖父一个惊喜：

我家的后门坎特别高，迈也迈不过去，因为缸帽子太大，使我抬不起腿来。好不容易两手把腿拉着，弄了半天，总算是过去了。虽然进了屋，仍是不知道祖父在什么方向，于是我就大喊，正在这喊之间，父亲一脚把我踢翻了，差点没把我踢到灶口的火堆上去。缸帽子也在地上滚着。

等人家把我抱了起来，我一看，屋子里的人，完全不对了，都穿了白衣裳。

再一看，祖母不是睡在炕上，而是睡在一张长板上。

从这以后祖母就死了。

大事当前，人人心情沉重。祖父对小萧红的纠缠依然那么慈爱，哄她自己去玩。而张廷举的举动却十分生硬，颇为耐人寻味。

相对于“人家”怕惊吓了孩子，把翻倒在地的小萧红一把抱起，张廷举的这一脚踢得实在有点狠。那毕竟是个不懂事的孩子，没有人会去认真计较小孩子的无礼无知。这一踢一抱之间，传递出大人之间一丝微妙心态。

一个人，身体太用力，动作就容易变形；心思太用力，行为就会失态。

在养母去世这样重大而敏感的时刻，在众亲友面前，作为养子，张廷举太想表现出一个儿子的得体，甚至优秀了。他希望自己的言行举止处处合乎标准与规范，好不让众人挑剔自己失了礼数。偏偏在这样一个肃穆悲

伤の場合，小女竟然顶着一个大缸帽子进来了。这种充满了喜感的诙谐与庄重肃穆的气氛完全不搭调，萧红不合时宜的出现，让他感觉非常丢脸。他恼羞成怒。

其实，在对女儿的苛责里，隐藏着他自己心底深刻的身份焦虑。

3. 不幸总是接踵而至

张廷举的人生磨难远非仅止于此，更大的磨砺还在后面。养母范氏去世两年后，不幸轮到了他的妻子姜玉兰。

在这个家里，姜玉兰的存在是一个巨大的润滑剂。姜玉兰粗通文墨，精明能干，直到22岁仍待字闺中，这个年龄，如今看来算不得什么，但在一个世纪之前，怎么说也算是大龄待嫁女了，可见其父文选公对这长女的未来是寄予深切厚望的，断然不肯轻易许配人家。

姜玉兰嫁到张家，果然也没有令人失望，她婚后育有一女三子，萧红居长，小名荣华。尽管长子富贵不幸夭折，毕竟还有两外两个儿子连贵和连富承欢膝下，让这个一度冷清寥落的家里不至于因缺少男丁而显得荒凉。姜玉兰人又能干，还是理家好手，张廷举在外公干，可以完全没有后顾之忧。

很多人认为萧红的祖母以及父母因为重男轻女，而不喜欢萧红，这恐怕不是实情。

家人不喜欢萧红，恐怕与萧红的生日有关。她出生在五月初五。

萧红的生日一直是个忌讳。家人隐瞒萧红的生日，原因是迷信忌日出生的孩子不祥。端午节像咒语一样，在萧红的实际人生与虚构的文本中，都有着异乎寻常的意义。

如今这个节日，在大多数人心目中是与屈原连在一起的，可在中国古代，以五月五日为恶日，却是普遍现象，从先秦以后，此日均为不吉之日。相传这天邪佞当道，五毒并出。所以，在此日插菖蒲、艾叶以驱鬼，熏苍术、白芷和喝雄黄酒以避疫。很多地方，流传着在这日出生的孩子男害父、女害母的传说。母亲的恶言恶语，除了一个孩子对母亲的口吻格外敏感之外，也许正是因为姜玉兰接受了这样的谶语暗示的缘故？

但无论如何，萧红童年的生活还是无忧无虑的，最爱她的人就是祖父。

至今有一张萧红三岁时跟母亲的合影。从照片上看，萧红衣着考究，

跟母亲的穿戴一致；她咬着嘴唇，表情倔强而自在，一看就是比较得宠的幸福的小孩。

这一点都不难理解。张家生活条件一直比较优渥，萧红的父亲又有公职，萧红从小就不是没见过世面的柴禾妞。况且，与张廷举的半路加入完全不同，呼兰的家对萧红来说，那就是生命之根，她生下来就属于这里，祖父母是她天经地义的亲人。

她出生的时候，这个家里已经岑寂了多年，太久没有小孩子的欢笑哭闹声了。小生命一声嘹亮的啼哭，给这个无趣、沉闷的家庭带来了久违的生气，四人组合因了这个孩子而有了关注的焦点。张维祯无比疼爱这个孙女，孩子成为家庭成员之间最重要的感情纽带，彼此之间一扫过去的拘谨、客气与沉闷的气氛，好像连空气都活泛了起来。

姜玉兰人情练达，懂得轻重缓急，与公婆相处也十分圆融克制，尊敬长辈，不与争锋；女儿萧红被祖父张维祯夫妇溺爱娇宠得有些不知规矩，无法无天，她很以为然，但也只是私下里摇头，并没有当面去与公婆冲突争执。毕竟，孩子是家人之间情感的纽带，尤其对于张家这个比较特殊的组合，在丈夫与公婆之间，实在太需要萧红这样一个活泼放肆的媒介了。

姜玉兰作为一个通文墨有家教的年轻母亲，未必不知道娇惯孩子的危害，只是与弥合丈夫与公婆之间的疏离比起来，还是一家人的和睦显得更重要一些，毕竟，孩子长大了还可以继续管教。一个拘谨生分的家，急需的，是一点活泼自在的活力。

这个道理，姜玉兰是拎得清的。她的妥协，却给萧红提供了疯长的机会，童年时的萧红，就像一棵没有管教的小树，得以在祖父丰沛的宠爱的阳光雨露滋润之下，无拘无束地生长着。她不仅咬着舌头说话扮矫情，故意把“斗篷”说成“斗风”，还像男孩子一样，爬墙上树，抓鸟扑蝶，顽劣异常，想吃烧鸭立刻烧鸭，弄坏了东西不会批评反被表扬，爬到梯子上拉屎，还边拉边大叫：“爷爷，快看，我下蛋了！”因其“创意无限”而逗得张维祯哈哈大笑。

如果日子就这样过下去，张廷举一定觉得很惬意，终于可以稍稍松口气了。但是，姜玉兰忽然病倒了。

她染上了鼠疫。萧红在《感情的碎片》里，写下了母亲病重时的情形：

她病了三天了，是七月的末梢，许多医生来过了，他们骑着白

马，坐着三轮车，但那最高的一个，他用银针在母亲的腿上刺了一下，他说：

“血流则生，不流则亡。”

我确实看到那针孔是没有流血，只是母亲的腿上凭空多了一个黑点。医生和别人都退了出去，他们在堂屋里议论着。我背向了母亲，我不再看她腿上的黑点。我站着。

“母亲就要没有了吗？”我想。

大概就是她极短的清醒的时候：“……你哭了吗？不怕，妈死不了！”

我垂下头去，扯住了衣襟，母亲也哭了。

姜玉兰病逝于1919年8月。那一年，张廷举31岁，萧红八岁，张秀珂只有三岁，连富还在襁褓中。

如今，坊间流传一句戏言，说中年男人有三大喜事，曰：升官、发财、死老婆。丧妻居然被堂而皇之地说成一喜，道尽男人潜意识里对占有更多异性的愿望。

但姜玉兰的故去，对刚过而立之年的张廷举来说，无疑是一个无比沉重的打击。

我一直觉得，张廷举是一个疏于对亲人们表达爱与善意的人。他的冷漠与生硬，不完全是他个人的错，而是源于童年时缺少爱的温暖照拂。

姜玉兰在世时，无论管家还是理财，都是一把好手，偌大的家业在她的支撑、打理之下井然有序。张廷举丝毫没有后顾之忧，他不善与人沟通打交道的性格缺陷并不十分明显。而今，姜玉兰忽然撇下儿女家业撒手西去，家庭重担就一下子都落在他一个人的肩上了，放眼望去，上有七旬老父，下有嗷嗷待哺的幼子，唯一的大女儿，也未满十岁，且任性不懂事，张廷举方寸大乱，心力交瘁。

据亲属讲，张廷举“书呆子”气较浓，长年在外充职，不善掌家理财。他白天出去上班，晚上回家后，面对一家老小和诸多家事，他一团乱麻，一筹莫展，痛感无人托付的愁苦。内心的苦闷无处宣泄，时常难以控制自己的情绪，一些家庭琐屑往往触他勃然大怒。

妻子死后，张廷举不得不与家里租住的房客打交道，收租金、管理家业。对待房客他那不近人情的强硬与冷漠，不仅让养父非常不满，就是看在萧红的眼里，也不免觉得“父亲因贪婪而失掉了人性”。如前文，因为